

臺北市建照工程人行道設置臨時施工斜坡道切結書

茲有承造人：

- 一、申請新建建築執照乙案（基地座落：____區____段____小段地號），於__年__月__日請領得建照執照____字第____號。因施工需要申設施工斜坡道____處，於施工期間負責維護管理，若有維管不當衍生事故賠償事宜，概由本公司負完全責任，並於工程完工時依現況高程（含鋪面）負責恢復原狀及通知貴處派員勘驗。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切結。
- 二、另本案永久性車行斜坡道業經新工處於__年__月__日北市新管字第_____號書函核備在案，施工期間暫不開設使用，特立此切結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

承造人：

負責人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